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6-060公告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中期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回购专户中的4,004,916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根据“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本次实际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68,809,399.4/348,051,913×10=1.976986元(保留六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976986元/股。

一、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05月20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公司总股本348,008,913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4,004,916股后的总股本344,003,9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68,800,799.4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经营发展。

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属于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分配方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情形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分配方案如下：公司以总股本348,051,913剔除回购专户持有4,004,916股后的总股本344,046,9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68,809,399.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由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赫达转债，债券代码：127088)处于转股期内，为保证本次权益分派的正常实施，自2026年9月15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暂停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48,051,913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4,004,916股公司股份，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股份基数为344,046,997股，实际现金分红总额为68,809,399.40元(含税)。

5.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内容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6.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间距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348,051,913剔除回购专户持有4,004,916股后的总股本344,046,9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A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0000元；A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A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A股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09月22日，除权日(除息日)为：2026年09月2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26年09月2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09月2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68,809,399.4/348,051,913×10=1.976986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976986元/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转股价格：16.61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16.41元/股，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6年9月23日。(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同时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3.根据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激励对象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后续将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第三期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七、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赫达路999号

咨询联系人：毕松羚、户莉莉

咨询电话：0533-6696036

传真电话：0533-6696036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6-061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2.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3.调整前“赫达转债”转股价格：16.61元/股

4.调整后“赫达转债”转股价格：16.41元/股

5.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6年9月23日

一、关于“赫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99号”批复，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公开发行了6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赫达转债，债券代码：127088)，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00.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赫达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7.40元/股。

1.根据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13,000股限制性股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4年3月6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342,112,040股调整为341,699,040股(未考虑可转债转股的影响)。回购注销完成后，“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40元/股调整为17.39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4年3月7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3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1,704,13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39元/股调整为17.19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4年7月5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3.公司实施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11月27日完成了该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共向116名激励对象授予643万股股票，授予价格为6.66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19元/股调整为17.0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4年11月28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4.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8,136,8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00元/股调整为16.85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5年1月3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5.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8,136,913剔除已回购股份1,777,102股后的346,359,8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85元/股调整为16.75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5年9月17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6.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0,000股限制性股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25年12月8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348,136,913股调整为347,906,913股(未考虑可转债转股的影响)。回购注销完成后，“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75元/股调整为16.76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5年12月9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7.根据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4,004,916股后的345,658,5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76元/股调整为16.56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6年7月15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8.根据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第三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离职不再符合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000股，以及因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而回购注销的10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46,500股，共计回购注销1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73,500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349,663,513股调整为347,790,013股(此股本数未考虑期权行权新增股本等其他影响股本变动情况)。回购注销完成后，“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56元/股调整为16.61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6年7月28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完成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三、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公司将实施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依据，“赫达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6.61元/股调整为16.41元/股。计算过程如下：

P1=P0-D=16.61-0.20=16.41元/股

调整后的“赫达转债”转股价格为16.4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9月23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6-038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通过“全景路演”网站(网址：http://rs.p5w.net)以网络互动方式参加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30-17:00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主办，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6年广东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辖区上市公司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本次活动以网络互动形式在“全景路演”网站(网址：http://rs.p5w.net)举行。

公司董事长叶桃先生，总裁、董事会秘书刘扬先生，财务总监袁列萍女士，独立董事芮奕平先生出席本次活动，通过网络互动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本次活动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公司未来是否计划继续向医药行业转型，慢慢减少不赚钱的果蔬产业规模？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战略定位是夯实果蔬主业、布局医药第二增长曲线，本次收购施美药业，是在巩固原有果蔬业务基础上，新增医药业务板块，实现业务结构优化；针对果蔬板块，公司将持续优化业务质量，提升果蔬主业盈利能力。后续如有重大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叶董您好，半年报显示公司营收与归母净利润双双下滑，果蔬主业营收更是大降近39%。在主业承压的背景下，公司斥资7亿元跨界并购施美药业，目前并表仅一个月。请问管理层如何评估此次并购的协同效应？在施美药业未来三年累计5.16亿元的严苛业绩承诺下，公司有何具体的投后赋能与风险管控机制，以确保这一“第二增长曲线”能真正为中小股东创造增量价值？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并购施美药业，是公司在巩固原有主业基础上，积极布局第二增长曲线、优化业务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的重要举措。本次交易已设置业绩承诺与补偿机制，为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提供保障。投后管理方面，公司采取保持独立运营兼上市公司赋能的模式，将其纳入统一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派驻董事及财务负责人实施穿透式管理，持续跟踪经营进展，为业绩承诺兑现提供保障，切实为中小股东创造增量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3.刘总您好，财报显示上半年果蔬销量大幅下滑，且传统果蔬业务毛利率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面对生鲜赛道白热化竞争与消费疲软，公司下半年有何实质性的降本增效与渠道拓展举措来扭转主业颓势？此外，施美药业核心产品高度依赖国家集采，在集采常态化下，公司如何向中小股东量化展示该医药板块未来的研发线价值与盈利确定性？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针对果蔬业务承压，公司下半年将通过优化客户与产品结构、强化供应链管理等举措降本增效，推动业务经营改善。医药板块方面，施美药业核心产品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已连续在国家集采续标中中选，接续周期至2028年底，为业绩提供支撑；公司将持续丰富产品矩阵，降低单一品种依赖，相关进展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袁总您好，半年报显示公司总资产较年初暴增64.22%，主要因并购施美药业所致，但归母净利润却下滑25.35%。请问在利润承压的情况下，公司目前的现金流能否覆盖高额的并购资金与日常运营？同时，公司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在主业毛利率修复(升至16.22%)的背景下，未来有何具体的股东回报规划，以提振长期投资者的持股信心？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9,364.95万元，同比增长146.81%，现金流状况持续改善。本次收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公司已对并购款项支付、日常经营及偿债安排进行统筹管理，当前现金流可覆盖并购资金安排与日常运营需求。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主要考虑公司现阶段处于业务结构调整的关键阶段，医药板块并购后的业务整合、后续业务拓展仍需留存资金保障经营与发展投入。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分红相关制度，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后续将结合公司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制定回报方案，积极回报投资者。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尊敬的独立董事，公司2026年上半年扣非净利润同比下滑25.61%，且传统果蔬业务面临量价齐跌的严峻挑战。请问审计委员会在审议半年报时，是否充分评估了果蔬主业的资产减值风险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充分性？作为中小股东利益的监督者，独董将如何督促管理层在跨界医药赛道的高投入期，建立更严谨的内控体系，避免盲目扩张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成员，在审议半年报过程中已关注并评估果蔬主业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并将持续跟踪核查。同时，本人将持续履行监督职责：对重大事项严格事前审核、独立审慎发表意见、强化关联交易管理与风险预警，持续监督整合效果与资金使用效率等，督促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6.能讲讲原大股东黄俊辉无偿借款具体使用情况吗？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8月，公司股东黄俊辉先生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向公司提供不超过4.6亿元的无息借款，期限1年，该借款安排已到期结束。具体使用情况请查阅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7.能不能详细介绍一下施美药业并表后的对公司业绩的前景？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施美药业已于2026年6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本次收购已设置业绩承诺与补偿机制，为业绩兑现提供保障，其核心产品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已连续在国家集采续标中中选，接续周期至2028年底，公司研发管线储备充足，将持续丰富产品矩阵，降低单一品种依赖。相关经营进展及业绩兑现情况，请关注公司定期报告及公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8.公司现金主营创新药吗？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已于2026年6月将施美药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施美药业是一家以研发为核心驱动力的创新型医药企业，目前专注于高端仿制药、改良型创新药及创新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核心业务主要包括化学药制剂生产销售业务和医药研发与定制化生产业务，相关经营情况请查阅公司定期报告及公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9.公司从果蔬企业转型为果蔬医药双主业，战略逻辑是什么？未来是否会继续并购？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推进战略转型，主要系传统果蔬业务受行业周期影响、盈利持续承压，为优化业务结构、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公司主动培育新的利润增长引擎。公司将坚持稳健经营，稳固原有业务基本盘，以施美药业为产业载体，有序推进医药市场拓展与研发项目落地，依托医药业务较强的盈利能力与抗周期属性，对冲传统业务周期波动，实现业务多元化发展。未来如筹划并购等相关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0.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1.09%，主要原因是什么？下半年能否恢复增长？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8亿元，同比下降11.09%，主要系传统果蔬业务受行业周期下行、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所致。下半年施美药业将实现完整并表，为公司带来新的收入增量，从盈利结构看，尽管医药业务收入占比仅为12%，但其毛利额占比已过半，这表明公司战略布局正逐步落地，医药板块凭借较高的盈利能力对冲了传统果蔬业务的周期性压力，新业务对公司整体盈利的贡献已有所体现。公司也将持续优化果蔬板块业务结构，提质增效，统筹推动各业务板块持续拓展，发掘业务增长潜力。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1.公司上半年毛利率16.22%，同比提升7.16个百分点，二季度单季毛利率更是达到22.47%，大幅提升的原因是什么？能否持续？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毛利率大幅提升，主要系施美药业自6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医药业务毛利率水平较高，合并后拉高整体毛利率；同时公司对果蔬板块进行业务结构优化，强化成本管控，主动缩减部分低毛利业务。下半年施美药业将实现完整周期并表，医药业务收入占比将进一步提升，将对整体毛利率形成支撑，但整体毛利率水平同时受医药板块自身经营变化、果蔬行业市场环境多重因素影响，能否维持存在不确定性。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2.请介绍施美药业的核心产品及其市场地位？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施美药业是一家以研发为核心驱动力的创新型医药企业，专注于仿制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目前已在改良型创新药、创新药方面进行深入布局。核心商业化产品为手性降高血压药物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商品名：施美力健)，该产品于2021年12月首批通过一致性评价，先后荣获江西省技术发明奖，获得国家重大新药创制“十二五”科技重大专项项目，验收结论为“具有国内领先水平”。该产品在1-8批国家集采续标中成功中选，接续周期至2028年底，为公司经营提供有力支撑。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3.果蔬和医药两个行业差异巨大，公司如何实现跨界整合和协同？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采取差异化管理模式，保持施美药业经营团队的稳定性和独立性，保留其成熟的医药管理团队，充分发挥原有团队的专业能力；公司将在资金保障、治理规范、资源对接等方面为施美药业提供支持，帮助其加快研发项目落地和市场拓展；同时，逐步探索业务协同，做好投后整合，强化双方的内控、财务、风控体系融合，持续完善治理机制，优化管理方式，保障医药板块稳健经营。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4.施美药业的产品管线布局如何？有哪些已获批产品？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施美药业重点布局手性“降四高”(高血压、高血脂、高血糖、高尿酸)及精神神经类药物等“大病种、大市场、大品种”疾病领域。在“降四高”领域，除核心产品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外，公司已获得培哚普利叔丁胺片、比索洛尔氨氯地平片、精氨酸培哚普利片、培哚普利氨氯地平片、美阿沙坦钾片、奥美沙坦酯口崩片、依折麦布片、瑞舒伐他汀依折麦布片、磷酸西格列汀片等多个药品注册证书；在精神神经类用药方面，公司获得了拉莫三嗪分散片、盐酸鲁拉西酮片、盐酸氟西汀胶囊等药品注册证书。商业化制剂产品主要有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培哚普利叔丁胺片和塞来昔布片等。

随着多款产品相继获批，公司产品管线持续丰富、品类布局齐全，多个品种先后在第8批、第10批、1-8批国家集采接续及第12批国家集采中选，有效拉动公司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提升市场占有率。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5.施美药业6月单月净利润3,306万元，按此年化约4亿元，远高于1.56亿元的业绩承诺，是否说明承诺设定偏保守？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施美药业2026年6月实现净利润3,305.95万元，该数据仅为单月业绩，月度利润受产品销售节奏、集采回款、费用发生时点等多重因素影响，不具备全年代表性，不可简单年化推算全年收益。同时，该数据为施美药业合并报表口径，未包含上市公司合并层面公允价值调整带来的相关影响。业绩承诺是基于施美药业历史经营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和审慎原则设定的，这一设定既体现了对施美药业经营能力的信心，也保持了合理的审慎性。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6.跨行业收购医药企业之后，公司人员规模增加，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有什么安排？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完成收购后，公司人员规模有所扩大，涵盖果蔬流通、医药生产研发不同领域。对于果蔬板块，持续优化业务团队，加强供应链、市场销售人才建设；医药板块，保持核心技术、生产、销售团队稳定，同时完善人才激励与考核机制，匹配医药行业特点。上市公司层面完善统一的内控、财务、风控管理团队，做好对子公司的管理输出。公司将持续完善人才体系，支撑业务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7.公司从传统果蔬向果蔬医药转型，短期业绩波动较大，管理层如何看待转型阵痛？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布局医药业务是公司探索第二增长曲线的战略选择，跨行业布局客观上会存在一定的磨合周期。公司将稳住原有业务基本盘，持续推动果蔬业务提质增效；扎实推进医药板块整合，保障现有业务平稳运营。持续聚焦主业经营，努力提升整体盈利水平，做好风险管控，平衡好短期经营表现与长期战略布局，推动公司实现长期稳健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8.扣非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25.61%，与归母净利润降幅基本一致，是否说明主业盈利能力仍在恶化？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上半年扣非归母净利润500.74万元，同比下降25.61%，与归母净利润降幅接近，说明非经常性损益对本期利润影响不大，利润变动主要由经营性因素驱动。传统主业现阶段仍面临一定经营压力，但随着施美药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公司整体毛利率提升，医药业务正在重塑公司盈利结构，其中医药业务毛利率达76%，毛利额占比已超过果蔬业务，成为公司毛利贡献的主导力量，公司合并层面的盈利能力得到改善，后续公司将持续优化各业务板块经营，努力提升盈利水平。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9.施美药业的研发情况如何？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施美药业具备新型手性药物研发平台、复方降三高药物研发平台等多个研发技术平台，在研管线中包含3类仿制药16个、2类改良新药16个，同时前瞻性地布局了1类创新药，研发工作持续推进。后续公司将持续支持施美药业的研发创新，推动在研管线早日落地。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0.半年报显示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请问公司现阶段分红考量是什么，后续分红政策是否会调整？

答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上半年公司不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主要考虑公司现阶段处于业务结构调整的关键阶段，医药板块并购后的业务整合及拓展仍需留存资金，以保障主业经营与发展投入。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分红相关制度，持续重视股东回报，未来将结合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及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综合评估分红安排，如涉及分红相关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

关于本次活动召开的详细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网站(网址：http://rs.p5w.net)进行查看。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公司对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107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7日(星期四)至09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sw@fulai.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披露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夏厚君先生

总经理：李耀邦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聂胜先生

财务负责人：刘延安先生

独立董事：吕炜勋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24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7日(星期四)至09月2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sw@fulai.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573-89100971

邮箱：zqsw@fulai.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106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6928期；“汇利丰”2026年第629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受托方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16,000万元；人民币2,6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8134期4,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2026年9月15日收回上述理财本金并获得收益。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汇利丰”2026年第594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2,600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2026年9月14日收回上述理财本金并获得收益。具体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8134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026年6月17日	2026年9月15日	1.00000%-1.62000%	4,000	15.98
“汇利丰”2026年第594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0	2026年7月13日	2026年9月14日	0.31%-1.01%	2,600	3.12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6,000万元人民币；2,6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8,600万元人民币进行委托理财。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3号)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647,27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2.6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6,999,968.84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4,929,246.8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070,721.9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6日全部划至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55号)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6日		
募集资金总额	706,999,968.84元		
募集资金净额	692,070,721.95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